

证券代码：837938

证券简称：贝斯美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2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2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峰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7）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定本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全部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对2019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峰、钟锡君、任纪纲、刘旭东、单洪亮回避表决，由于参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全体董事的一半，因此决定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上市后启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申请质押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存单作为质押担保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6 个月。具体事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年3月19日上午 9 时召开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